

## 內政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蔡佳勳

電話：02-23565560

傳真：02-23566315

電子信箱：moi1712@moi.gov.tw



100

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20號7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502712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第1988號決議制裁委員會制裁名單更新訊息，已刊登於本部地政司網站防制洗錢專區（<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/chhtml/news/91>），請轉知地方公會通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地政司案陳法務部調查局115年3月12日調錢貳字第11535507270號函副本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# 內政部